

关于对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财务报告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专项说明

信会师函字[2018]第 ZA166 号

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变更进行确认、计量和相关信息的披露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贵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进行专项说明。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的规定执行了专项审核工作，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意见提供了基础。

一、 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概述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60,600,502.44 元；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上年金额 66,318,038.87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上年金额 0.00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其他收益：5,184,459.35 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1,122.49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360,096.17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358,973.68 元；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34,188.03 元，营业外支出减少 314,591.01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280,402.98 元。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损益、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二、 专项审核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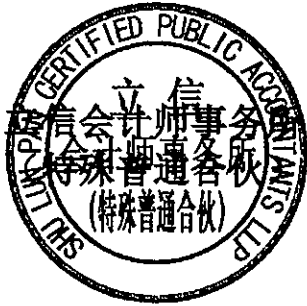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贵公司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要求。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贵公司 2018 年 4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批准。



本专项意见是本所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它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708310087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特殊普通合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主要经营范围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执行事务



登记机关

2017年08月31日



证书序号: NO. 025730

证书序号: NO. 025730

证书序号: NO. 025730

明

说明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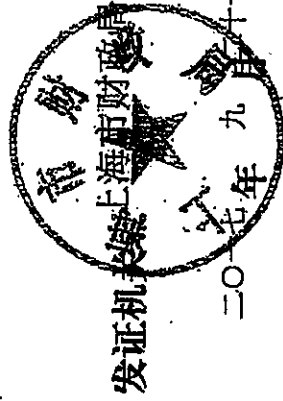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135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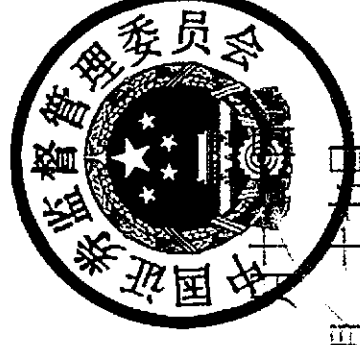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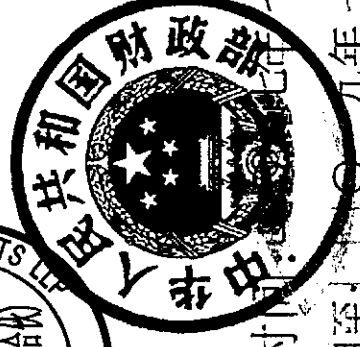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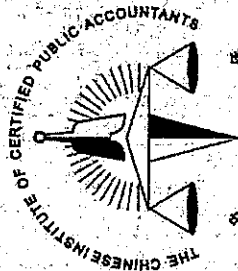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证书号：SAC07070007 发证时间：二〇〇七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〇九年七月



姓 名: 王 建
 English name: WANG Jian
 性 别: 男
 Sex: M
 出生日期: 1971-12-29
 Date of birth: 1971-12-29
 工作单位: 德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SHUHSI PUBLIC ACCOUNTANTS LLP
 身份证号: 3101081121516461
 Identity card no.: 31010811215164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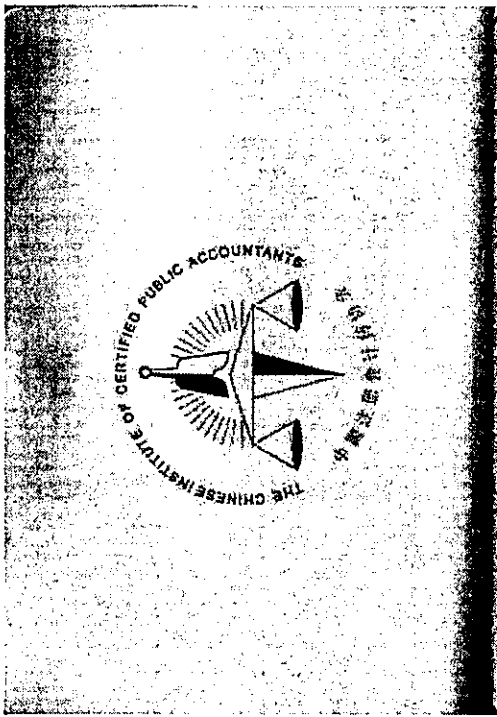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82147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82147
 批准注册单位: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anghai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07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2 July 15



2012年4月6日



姓名: 魏一琳 女
 Full Name: WEI YILIN
 性别: 女
 Sex: F
 出生日期: 19811031
 Date of Birth: 19811031
 工作单位: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SHANGHAI LIXIN CPAS LLP
 身份证号: 310103198110312840
 ID No.: 310103198110312840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ANGHAI LIXIN CPAS LLP
 19103181672840

证书编号: 310000062245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245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6 年 02 月 2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6 / 02 / 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SHANGHAI LIXIN CPAS LLP
 CPA
 年检专用章

2017年 4月 30日